

彰化縣伸港鄉民代表會議決案

民國 109 年 11 月 06 日

于第 20 屆 第 4 次定期會

號 別	第臨 4 號	類 別	建設								
提案人 (或動議人)	代表 陳聿琦	連署人 (或附議人)	全體代表								
案 由	本鄉 100 甲重劃區近年來發展快速，人口年年增加，為提升其生活品質，建請公所函文縣府等相關單位爭取設置菜市場及汙水處理場，以符合居民生活所需。							審 查 意 見	大 會 議 決		
理 由	本鄉 100 甲什股重劃區原已有菜市場及汙水處理場預定地，近年來該區發展快速且目前有濱二路大型廣場工程亦在興建中，未來發展潛力無窮，政府機關應先行部署積極建設菜市場及汙水處理場，以符合居民未來實際生活需求。							無	照原案 通 過		
辦 法	審議通過後，轉請公所辦理。										
出 席 人 數	8 人	表決 方式	同 意	表決 結果	是	8 人	否	0 人	棄 權	0 人	

